

染上赌瘾 起诉离婚

丈夫悄悄向朋友借款45万元 妻子名下房子要被拍卖还债?

《婚姻法》四十一条规定：“离婚时，原为夫妻共同生活所负的债务，应当共同偿还。”根据该规定，一方非因共同生活所举之债系个人债务，夫妻离婚时，另一方对此不承担偿还责任。那么，实际生活中，哪些属于个人债务呢？本期案例就是其中之一。

丈夫举债 房产被强制执行

张一研(化名)和李中祥(化名)系达州市通川区人，于2004年4月登记结婚。婚后，两人因性格原因，在生活中互不相让，时常为生活琐事争吵不休，夫妻感情逐渐淡薄。2017年6月，张一研向李中祥提出离婚，李中祥不同意。随后，张一研便向通川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2017年8月，正耐心等待着开庭的张一研十分意外地收到一份通川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书。执行通知书上载明：将对张一研名下的一套房产进行拍卖用于偿还李中祥欠雷某的45万元借款。这着实把张一研弄糊涂了，丈夫什么时候欠了别人这么大一笔债？强制执行又是怎么回事？张一研赶紧找到李中祥了解情况。

原来，李中祥早在2016年年初染上赌瘾，并因此欠下别人赌债45万元。为了偿还这笔赌债，李中祥在2016年8月以个人名义向朋友雷某借款45万元，约定2017年1月还款，并且没有将这些事情告诉张一研。

律师分析 房子系个人财产

2017年1月，李中祥没有按时还款，雷某遂将李中祥告上法庭。后经法院审理，于6月判决李中祥承担还款义务。判决生效后，李中祥仍没有及时还款。因此，雷某在得知张一研和李中祥在进行离婚诉讼后，担心两人离婚会影响自己对李中祥的债权的行使，于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张一研名下的一套房产。

在了解清楚前因后果后，张一研既气愤李中祥的赌博行为，又害怕父亲的遗嘱中明确只归于自己个人的房产被法院强制执行。在担忧紧张中，张一研找到律师事务所李律师求助。

李律师在深入了解案情后，分析到：一方面，张一研实际上对其丈夫李中祥借钱的事毫不知情，并且李中祥所借的钱均用于赌博，而没有用于家庭日常生活所需，张一研对这笔债务没有偿还义务，所以，在雷某和李中祥的债务纠纷中，法院只判决李中祥一人承担还款责任。另一方面，这套房子是张一研父亲明确留给自己的女儿张一研的，是张一研的个人财产，李中祥对这套房产不享有共同所有权，也不能用来偿还李中祥借钱打牌的个人债务。但是，张一研是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获得的该套房产，法院凭借房管局的房产档

案判定该套房子属于夫妻共同财产，于是裁定强制执行。

提起诉讼 强制执行被取消

经过这番分析后，李律师向张一研给出了解决措施：向人民法院提出执行裁定复议申请。张一研依言而行，立即向法院提交了申请书，但是复议申请被驳回了。李律师于是建议张一研依法提起执行异议之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决不予执行张一研的该套房产，法院受理了该案。

经过一系列诉讼程序，人民法院最终根据张一研提供的证据以及对张一研、李中祥家庭经济收入、支出等情况进行查实后，认定张一研不承担李中祥这一笔对外借款的偿还义务，该套房产系张一研个人财产，不能用作偿还李中祥对外个人债务，最终依法支持了张一研的诉讼请求，判决不予强制执行张一研的房产。

律师提醒：人民法院审理案件都是依靠证据进行裁判，所以如果不主动搜集、提交证据，人民法院就有可能不能准确把握夫妻之间的财产状况，以及夫妻一方对另一方所负债务是否知情，是否认可等情况，当然也就无法准确审查有关债务到底是夫妻共同债务还是个人债务，有关财产到底是夫妻共同财产还是个人财产。因此，作为“被负债”一方，尤其是在得知债权人已起诉甚至已请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夫妻共同财产时，一定要积极应对，主动向人民法院提交有关你不应当承担还债义务的证据。

(施法闻)

民警查摩托酒驾 乘客带酒意阻拦被拘

本报讯 近日，大竹公安局交警大队四中队民警在检查一酒驾摩托车嫌疑人的时候，乘坐坐在后排的戴某不但阻挡检查，还撕破执行任务辅警的衣服。依据相关规定，交警对摩托车驾驶人张某某进行罚款和记12分处理，戴某因妨碍公务，被大竹警方行政拘留。

据了解，当日下午4时许，四中队民警在辖区同心村附近执行巡逻检查任务时，发现一辆红色摩托车呈S路线行驶，疑似酒后驾车。民警立即将该车拦下，在检查时发现摩托车驾驶人张某某和后排乘坐人戴某浑身酒味，当民警准备将驾驶人带回中队作进一步询问和检查时，后排乘坐人戴某从车上跳下来，对民警说：“你们凭什么把人带走。”边说边阻拦民警带走涉嫌酒驾的嫌疑人，且用手不停地拍打警车。辅警徐涌江上前劝说，对方不但不听，还动手抓扯，将徐涌江的执勤反光背心撕破。

之后两人被带回周家派出所，在使用手持式酒精检测仪检测后，确定两人酒精含量均严重超标。

据了解，乘坐人戴某51岁，当日中午，戴某和张某在高明镇某串串香店里吃饭时多喝了几杯。饭后驾车从高明镇回家，当行驶至高明镇同心村施家湾路段被交警查获。两人酒醒后，都很后悔，表示愿意接受处理。

(秦军 本报记者 杨秀琴)



达州市 司法局 主办

践行群众路线 深化“法律七进” 推进依法治市 建设法治达州

法治生活

官方网站: <http://www.dzssf.gov.cn> 新浪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dzssfj>

主编 王爱民 编辑 韩春艳

官方微信 dzwbwx 官方微博 dazhouxinwen 投稿邮箱 dzwbjzx@sina.com

爆料热线: 2382258

百业商情

温馨提示：请广告主带上相关手续前来办理。使用本栏信息，请核实手续，与广告主签订合同；若广告主违规操作与报社无关，可向相关执法部门举报投诉。广告联系电话：2377273 2377187

本栏目收费标准：
每格600元/两星期、1000元/月，每两格1000元/两星期。
本栏目在《达州晚报》官方微信(粉丝已达20万余人)平台第二条内免费同步刊出。

转让租售

门市转让
翠屏路中段一面积700m²门市优惠价整体转让、不含设备转让皆可，价格面议。
15700501597李先生

旺铺转让

市内凤凰头一特色餐饮店转让，面积约300平方米。客源稳定，租金便宜。非诚勿扰。电话：18381925162

餐厅转让

通川区西外黄金位置底楼七百多平方米豪华餐厅(火爆经营中)低价转让，接手即可经营，有意者请联系15983880777冯女士。

商用房出售

达川区南外十字路口附近一面积240m²正在经营的旅馆(2楼)出售，价格面议。
电话：13551418369

门市出租

通川区来凤路中心广场美时尚地下商场(中心广场舞台旁)，桌球室门市对外出租，价格面议。13619068800周

厂房出租

黄家坝大桥前行300米一厂房出租，4600平方米，水电气齐全，住房14间，可安装航吊，交通方便，拖挂车可进出。电话：18282211567刘先生

门市出租

来凤路(中心广场旁)临街五间门市(约400m²)对外出租。适宜银行、金银珠宝、高档服装、床上用品、移动通讯等经营。电话：13183598851

商用楼出租

位于翠屏路175号(原达州中医院)整栋楼对外出租。联系电话：13989166668

火锅店转让

南外一大型火锅店，约1000平方米，火爆经营中，现诚意转让。
电话：18981499588

寻求合作伙伴

达川区南外繁华地段有幼儿园寻求合作，口碑好，生源足，有意者请联系，非诚勿扰。电话：15298135578

门市出租出售

西客站下行200米有6个门市单个出售或出租(1-6号每个门市面积约60m²)，价格面议。电话：13330833777

门市出租

通川区委对面临街门市四间(约300m²，带玻璃橱窗)对外出租。有意者请联系18123196270陈女士。

商用房出租

大西街金地阳光(现致青春茶楼)三楼商用房整体出租，1500m²，双证齐。
电话：18282222290

房屋出售

复兴中环花园有房屋三套，现特价出售。单价：3280元/平方米。
联系电话：15984750555

求转让

有林业规划、调查、设计资质的公司一家。
电话：13982838235

宾馆转让

张家湾有一宾馆(面积2000平方米左右)现在在经营中，因业主外出发展需转让。
电话：13882867777 13518250168

商用房出售

通川桥北头人行天桥处临街3楼一商用房出售，街面无行道树遮挡，363平方米，实际使用面积500余平方米，双证齐，中式精装，价格面议，可按揭。电话：13079099977 张先生

招商招租

1:南城新达路恒大品城一独立5层楼，面积1300余m²，可用于餐饮、酒楼、宾馆、会所等，现整体对外出租。电话：13778334433 15983864087 杨先生。
2:南城好吃街“花样年华”三楼，面积1300m²，可用于餐饮、酒楼、宾馆、会所等，现整体对外出租。
13778334433 15983864087 吴先生

商铺招租

百年堂中医馆招聘营业员两名，工资面议。
电话：13908248923

门市急售

位于翠屏路131号，面积39.4平方米，两证齐全，价格面议。现闺蜜内衣租用。
电话：13908248923

门市出售

南外万达路13号两个门市，面积各28.48平方米，带租约出售。电话：18080151937

茶楼转让

达州市通川区凤凰头一1300平方米茶楼兼火锅店转让，设施设备齐全，接手即可经营。13989164555王女士 13350788222李女士

招生招聘

东鹏瓷砖 TOTO卫浴 聘市场部经理：2名；储备店员：3名；会计：2名；库管：1名；行政人员：1名；售后人员：3名(会驾驶优先)。
电话：18981456888(徐先生)

招聘

工程助理一名，男，大专以上学历，30岁以下；私家司机一名，驾龄三年以上，退伍军人优先，35岁以下。工作地点：南外。电话：13548296888

招聘

达州新阳光医院招聘麻醉师1名，检验士1名。有意者面谈。电话：13086339988 13330838111

